

#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1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3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42.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198.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6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4月6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7〕G16043480070号）。

####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募 投 项 目 名 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万元）
1	玩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047.4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16.54
3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2,134.06
	合 计	20,198.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 净额	累计 利息 收入 扣除 手续 费净 额	以前年 度已使 用金额	本年收 回	本年使用				期末余额
			本期归 还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玩具生 产基地 建设项 目	研发中 心建设 项目	营销网 络建设 及品牌 推广项 目	本期闲 置资金 补充流 动资金	
20,198.00	434.90	-	-	-	3,956.00	11.46	-	16,665.4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22,34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  
的费用人民币2,142.0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98.00万元，累  
计利息收入净额434.90元，公司累计直接投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  
3,956.00万元，投入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的募集资金11.46万元，  
期末余额16,665.44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  
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  
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  
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2017年3月和12月，公司和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中  
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创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  
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

### （三）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银行	账号	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487030810018800004596	0.00	活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5840000010120100344770	113,054,416.42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44050165010109666888	21,373,720.38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创业支行	44250100008100001210	32,226,228.01	活期+理财
合计		16,6654,364.81	

除储存在以上账户的银行存款外，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有 3,220.00 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7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该 1.8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 3,220.00 万元。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7 年 12 月，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本部“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实丰文化创投（深圳）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区”变更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募投项目相关事项的变更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对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影响。

募集资金项目相关事项的变更有利于公司借助深圳前海的区位优势和政策引导，吸引高端人才和配套产业，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符合

公司的新兴产业的战略发展要求。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将主要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及渠道推广能力，提升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项目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不产生独立经济效益

#### **六、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没有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七、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未有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九、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有发生超募资金相关情况。

#### **十、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部分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里，部分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相关内容请查看巨潮资讯网相关内容，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理财已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表: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19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7.4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7.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玩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1,047.40	11,047.40	-	-	-	-	不适用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016.54	7,016.54	3,956.00	3,956.00	56.38%	-	不适用	否
3.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否	2,134.06	2,134.06	11.46	11.46	0.54%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198.00	20,198.00	3,967.46	3,967.46	19.64%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 计	-	20,198.00	20,198.00	3,967.46	3,967.46	19.64%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玩具生产基地建设由于项目建设地周边配套未完全完善，用水用电等存在困难，未达到开工条件，造成工期延期，因此决定将玩具生产基地项目达到预计可完全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19年4月30日延后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完全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有利于保证项目完成质量和后续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从长远来看，有利于公司整体规划及健康稳定发展。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如期稳步推进，将主要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渠道推广能力，提升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项目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不产生独立经济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本部“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实丰文化创投（深圳）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区”变更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募投项目相关事项的变更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对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不存在重大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相关事项的变更有利于公司借助深圳前海的区位优势和政策引导，吸引高端人才和配套产业，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水平，符合公司的新兴产业的战略发展要求。</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原定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